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楊千慧 傳真:03-8235531 電話:03-8227171#302

電子信箱: ponyfee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月25日 發文字號:府人任字第1080022850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、1080122銓敘部來函。2、1080116考試院發布令影本。3、職系說明書。4、職系說明書修正總說明。5、職系說明書修正對照表。6、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。7、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修正總說明。8、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修正對照表。9、職系職組檢討調整情形對照圖。(本文附件超過電子交換允許大小,請至網站:http://att.hl.gov.tw/下載)

主旨:檢送考試院108年1月16日修正發布之職系說明書、職組暨 職系名稱一覽表及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各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108年1月22日部法三字第10847038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修正職系說明書、一覽表,係依考試院第12屆施政綱領所定「通盤檢討整併職組職系」之政策方向,簡化公務人員職系,增加人員調動彈性,期使政府機關人才培育及人力運用,發揮更積極之功能。修正後職系由現行96個(行政類45個、技術類51個)調整修正為57個(行政類25個、技術類32個),職組由現行43個(行政類15個、技術類32個)。
- 三、又本案對於職組、職系之設置、職系調任規定均作大幅度 修正,為使各機關及公務人員能充分瞭解修正情形,並辦 理各機關職務重新歸系及現職公務人員重点。108/01/28 〔





定自109年1月16日施行。

四、有關配合本案辦理職務說明書修正及職務歸系等相關事 宜,本府將另案函知各機關學校、各鄉鎮市公所及代表會 作業期程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

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19/01/28文



